

2017年度始兴县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部门 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始兴县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概况

- 一、 部门机构设置
- 二、 部门主要职责

第二部分 始兴县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2017 年 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始兴县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2017 年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始兴县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概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2017年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始兴县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本级和下属 0 个预算单位（本部门没有下属单位），内设 2 个办公室，分别是财务室和办公室。核定在职事业编制 10 名（含污水处理管理中心 2 名），现实有在职事业人员 18 人，财政供给退休人员 30 人。

(二) 部门主要职责

始兴县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归口始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管理和工作指导的下属事业单位，是财政补助事业单位，公益二类，正股级。经费按县财政补助二类拨付。主要负责县城环境卫生作业管理和城区环境卫生运营和维护；负责县城各单位、各居民住户垃圾处理费的征收；负责向主管部门提出县城环境卫生设施的配置、建设规划意见并参与实施。

第二部分 始兴县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1. 收支总表（3 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

2. 财政拨款收支表（5 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

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除涉密信息外，《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以上表格详见附表 1-8）

第三部分 始兴县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始兴县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2017 年总收入 1089.7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89.7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089.7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57.91 万元，增加 48.91%。主要原因：增加城区环卫一体化及垃圾填埋场运营费。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5.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二）2017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始兴县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2017 年度总支出 1089.7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089.7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增资。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47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退休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29 万元，增加 4.8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的增加。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49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编制内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8.26 万元，减少 69.35%，主要原因城区环卫一体化及垃圾填埋场运营由第三方购买服务，无环卫临时工社会缴费这项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 929.30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环卫工人人员经费和城区环卫一体化及垃圾填埋场运营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15.16 万元，增加 80.75%，主要原因是增加城区环卫一体化及垃圾填埋场运营费。

5. 住房保障支出 10.86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76 万元，增长 7.52%，

主要原因是 2017 年住房公积金调增。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始兴县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089.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89.7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843.97 万元，增长 343%；主要原因是增加城区环卫一体化及垃圾填埋场运营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始兴县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089.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89.7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843.97 万元，增长 343%；主要原因是增加城区换位一体化及垃圾填埋场运营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

分功能科目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增资。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47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退休费。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49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

是编制内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4. 城乡社区支出 929.30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环卫工人人员经费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 10.86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始兴县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91 万元，完成预算 5.2 万元的 94.4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84 万元，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94.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07 万元，完成预算 2.2 万元的 94.09%。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数略有减少，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16 万元，下降 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13 万元，下降 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

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发生数；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84万元，占57.84%；公务接待费支出2.07万元，占42.1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部门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0会议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此项开支；（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此项开支；（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0万元，主要用于无此项开支。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8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2017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2.84万元，2017年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主要用于车辆的运行维护。

3. 公务接待费支出2.07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7年，本部门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58次，接待人数共345人。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89.78万元，比上年增加357.91万元，增加48.91%。主要原因：是增加城区环卫一体化及垃圾填埋场运营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7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卫作业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无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为便于社会公众的理解，各部门需对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格式如下：（以下专业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自行予以增减）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